

#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 九届四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九届四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26年4月7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形式发出。

（二）会议于2026年4月16日在北京市石景山区首钢园群明湖南路6号院3号楼六层第三会议室召开。

（三）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其中陈小伟职工代表董事因公未出席会议，委托王翠敏独立董事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彭锋独立董事因公未出席会议，委托余兴喜独立董事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

（四）会议由朱国森董事长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五）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审议通过了《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中相关内容。

（二）会议审议通过了《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

### 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过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并获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同意。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发布的《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 （三）会议审议通过了《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报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发布的《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报告》。

### （四）审议通过了《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发布的《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 （五）审议通过了《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过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并获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同意。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发布的《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六）审议通过了《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过公司董事会战略、风险、ESG 与合规管理委员会审议。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发布的《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

**（七）审议通过了《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兑现及 2026 年度薪酬与考核分配办法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过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发布的《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中相关内容。

**（八）审议通过了《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对首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5 年度之风险评估审核报告》**

本议案属于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朱国森、王立峰、李明回避表决，由其余有表决权的董事进行表决。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过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并获全体独立董事同意。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发布的《首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评估审核报告》。

**（九）审议通过了《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在首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办理存贷款业务之风险处置预案》**

本议案属于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朱国森、王立峰、李明回避表决，由其余有表决权的董事进行表决。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过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并获全体独立董事同意。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发布的《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在首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办理存贷款业务的风险应急处置预案》。

#### **（十）审议通过了《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发布的《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 **（十一）审议通过了《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的专项意见》**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公司对2025年在任独立董事的独立性情况进行评估并出具专项说明。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发布的《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 **（十二）审议通过了《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2025年实施进展情况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2025年实施进展情况的公告》。

#### **（十三）审议通过了《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履**

## 取情况评估报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过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中国证监会颁布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公司对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 2025 年度审计工作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出具了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发布的《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 （十四）审议通过了《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过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并获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同意。

公司拟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6 年度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聘期一年。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发布的《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 （十五）逐项审议通过了《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注册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根据规定对本议案中的子议案逐项表决如下：

1、注册发行规模：申请注册规模不超 50 亿元(含 50 亿元)，其中：科技创新公司债券 30 亿元(含)、绿色科技创新公司债券 20 亿元

(含)。

本子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面值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本子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发行方式与发行对象：本次债券以公开方式发行，发行对象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专业投资者，不向公司股东优先配售，采用分期发行。

本子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债券期限：不超过 5 年。

本子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债券品种：科技创新公司债券 30 亿元(含)、绿色科技创新公司债券 20 亿元(含)。申报阶段无需明确募集资金具体使用安排，债券期限、募集资金具体使用计划、债项评级(如有)等信息可以在各期债券发行前补充披露，具体由总经理按股东会授权根据融资需求、相关规定及市场情况确定。

本子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债券利率和利息支付方式：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债券的票面利率及其利息支付方式由公司与主承销商根据簿记建档结果，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确定。债券票面利率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本子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募集资金用途：本次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可用于偿还有息债务本息、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投资及股权投资(含兼并收购)以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用途，在合并范围内统筹使用。

本子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8、增信方式：本次公司债券采用无担保方式发行。

本子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调整票面利率条款、赎回条款或回售条款等其他含权条款：本次公司债券是否设计调整票面利率条款、赎回条款或回售条款等其他含权条款,及相关具体内容由总经理按股东会授权根据相关规定及市场情况确定。

本子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0、承销方式：本次公司债券以余额包销方式承销。

本子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1、上市安排：本次公司债券在每次发行结束后，在满足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办理本次公司债券的上市交易事宜。经监管部门批准，本次公司债券亦可在适用法律允许的其他交易场所上市交易。

本子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2、偿债保障措施：公司在出现预计不能偿付本次债券本息或者在本次债券到期时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时，至少采取如下措施：

- (1)不向股东分配利润；
- (2)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
- (3)调减或者停发发行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
- (4)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本子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3、决议的有效期：关于本次发行公司债券事宜的决议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并持续有效至本次债券获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之日起 24 个月届满之日。

本子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逐项审议。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发布的《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注册发行公司债券的公告》。

**(十六)审议通过了《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总经理全权办理本次注册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发布的《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总经理全权办理本次注册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公告》。

### **三、备查文件**

- (一)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会议决议；
- (二)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决议；
- (三)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 (四)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6 日